

如皋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皋政办发〔2023〕53号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进一步提升现代公共文化服务 效能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镇（区、街道）人民政府（管委会、办事处），市各相关部门和单位：

《进一步提升现代公共文化服务效能的实施意见》已经市政府同意，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如皋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5月8日

进一步提升现代公共文化服务效能的 实施意见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及省市关于进一步推进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扎实推动文化强国、文化强省、文化强市建设，持续深化我市文化体制改革，提升市镇村公共文化服务效能，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牢固树立公共文化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导向，以推动公共文化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公共文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提升治理能力，激发创新活力，努力提供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公共文化服务，切实保障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文化需求，不断提升群众文化获得感、幸福感和满意度，为建设文化强市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和文化支撑。

（二）基本原则

坚持正确导向。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紧紧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促进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相统一，让人民享有更加充实、更为丰富、更高质量的精神文化生活。

坚持以人为本。坚持文化发展为了人民，更好顺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新期待，推动公共文化服务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坚持文化发展依靠人民，充分尊重人民群众主体地位和首创精神，着力提高文化参与度和创造力。坚持文化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切实保障文化民生，促进社会公平。

坚持改革创新。进一步加强文化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活力。坚持向改革要效益，进一步探索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体制机制改革路径，着力解决制约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坚持以创新谋发展，打破体制界限，加快文化与旅游等其他领域的深度融合，形成开放多元的公共文化服务供给体系，不断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and 效能。

坚持系统推进。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统筹发展与安全，统筹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既坚持保障基本、普惠均等，稳固发展根基，又尊重差异，鼓励善用特色优势，率先拓展提升，充分发挥引领、示范、带动作用，形成布局科学均衡、质量梯次提升的公共文化服务发展格局。

（三）主要目标

在巩固已有文化改革发展成果的基础上，加快把如皋建设成为文化凝聚力和引领力强、文化事业和产业强、文化人才队伍强的文化强市，努力构筑思想文化建设高地、道德风尚建设高地，推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南通争第一、全省争位次、全国争影响。

公共文化服务布局更加均衡。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一体化建设取得重大突破，文化馆、图书馆总分支馆体系发展更加健全，城乡公共文化服务差距进一步缩小。公共文化服务在保障人民基本文化权益，促进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更加凸显。

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显著提高。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供给能力进一步增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同步提升，公共文化空间更具人文关怀、审美品位、文化内涵和社会影响力，公共文化服务质量明显改善，公共文化服务知晓度、参与度、满意度不断提高。

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方式更加多元。政府主导、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机制更加成熟，来自基层群众的文化创造更加活跃，政府、市场、社会共同参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格局更加健全，公共文化服务和产品更加多样。

公共文化数字化发展取得新突破。公共数字文化资源更加丰富，服务更加便捷，应用场景更加多元，用户覆盖面更加广泛，公共文化云等平台互联互通体系更加完善，公共数字文化乡村覆盖率大幅跃升。

二、重点任务

（一）持续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一体化建设

1. 推动镇村公共文化设施提档升级。鼓励各镇规划建设功能齐备的小剧场，有条件的村（社区）规划建设文化礼堂。镇村公共文化服务中心重点围绕文艺演出、读书看报、广播电视、电影放映、文体活动、展览展示、教育培训开展基本公共文化

服务。在此基础上，巩固放大现有市镇村三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成果，把握群众文化需求，进一步完善设施设备，拓展服务功能，提升阵地使用效益。要将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用地依法纳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乡规划，在调整行政区划、重新规划村镇、新建和改造居民小区时，统筹做好公共文化设施配套建设工作。深入开展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专项治理，完善效能建设长效机制，定期开展基层基础设施管护督查和评估，杜绝侵占公共文化设施的现象，确保专项专用，确因特殊情况需要改变用途的，要重新规划建设不少于原有面积的公共文化场所，倒逼文化建设薄弱镇、村尽快弥补文化设施“欠账”，缩小城乡差距和镇域差距。

2. 深入推进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建设。着力提升文化馆总分馆在资源整合、组织推进、人才资源等方面的统筹作用，以点带面，推动文化馆总分馆“设施建设统一标准、重点工作统一安排、数字服务统一平台、考核评估统一组织、组织经费统一保障”的“五统一”模式有效运行。以市图书馆、学校、龙头企业、产业园区为重点，建立图书馆联盟；持续支持实体书店建设，加强车站、机场、公园、宾馆、商场、银行等公共场所阅读新空间建设，建立健全覆盖城乡、方便公众的阅读服务场所，不断充实图文总分馆体系，扩大服务覆盖面。

3. 创新培育新型公共文化空间。融合如皋地域特色，注重凝聚文化内核，探索将文化创意融入社区生活场景，推动将社区文化设施建设纳入城镇更新计划，结合老旧小区改造和乡村振兴，以空间美化、功能细化、服务优化为重点，打造一批功

能齐全、环境优美、富有特色、业态互补、具有鲜明特色和人文品质的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因地制宜建设小剧场、主题广场、乡村戏台、非遗传习场所等主题功能空间，努力形成优质均衡、便捷高效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创新拓展公共空间，营造良好的城镇人文环境。“十四五”期间，建成全省最美公共文化空间6个以上。

4. 提高公共文化资源数字化能力。加快推进数字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建设，推动藏品数字化加工，以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5G等新技术新手段应用，推动传统服务模式向现代服务模式提档升级。充分发挥公共文化云平台作用，统筹实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移动图书馆、“菜单式”服务等项目，拓宽公共数字文化资源来源渠道和传输渠道，真正实现公共文化服务零距离，优化公共文化服务供需对接、“适销对路”，为群众提供“一体化”集成式平台服务。

（二）不断优化公共文化服务有效供给体系

1. 以打造文化品牌推动有效供给。持续办好全民艺术节、“雒水之夜”广场文艺演出、文化旅游节、世界读书日、文化遗产日、博物馆日等活动，根据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不断丰富项目内容，创新项目形式、服务方式和手段，做到与时俱进，不断做大做优品牌效应；创新推出更多具有鲜明如皋特色和社会影响力的公共文化服务项目，做到馆馆有品牌，镇镇有特色，进一步提高活动品牌的知名度、影响力和辐射力。

2. 以各类文化活动丰富有效供给。精准对接人民群众文化需求，精心组织开展文化“四送”下乡、镇村“文化走亲”等

系列活动，进一步加强城乡文化交流，特别是将优质文化资源向特殊人群及偏远村（社区）倾斜；深入实施镇村“4·6”文化行动计划，创新开展传统民俗文化活动，推动内容和形式深度创新，努力引导群众文化活动脱土脱俗，实现“送戏下乡”、“乐一天”文体艺术节两个村（社区）全覆盖。

3. 以文化精品生产促进有效供给。以国家及省市级文艺赛事为龙头，深入挖掘如皋历史文化、长寿文化、盆景文化、红色文化、爱心文化等资源禀赋，将优质资源转化为优秀作品，推出更多在全省乃至全国有重大影响的精品力作；精准把握群众文艺的特点和规律，积极实施“走出去请进来”战略，每年开展1-2次创作采风，组织重要主题创作及艺术沙龙，结合中心工作，办好每年一次的原创文艺作品征集、调演、展演及每两年一次的政府文学艺术奖，有计划地创作、扶持、打造一批弘扬社会主旋律、反映人民群众心声、展现地方特色、群众喜闻乐见，思想性、艺术性兼具的文艺作品。

4. 以传承文化遗产提升有效供给。以传承与保护为重点，物质文化遗产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并重，完善有利于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的工作机制，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得到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建立建全市、镇、村三级遗产保护体系，进一步强化属地管理、责任管理，开展文物安全综合管理实验区试点工作；将传承和弘扬优秀传统文化融入新型城镇化和新农村建设，广泛开展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普及活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进社区、进乡镇、进校园行动。梳理饱含如皋特色的传统文化艺术表现形式，围绕“一镇一特色”传统文化艺术品牌创

建，打造相对专业且固定的传统文化艺术团队，以促进优秀文化传承与发展、提升群众艺术素养。

（三）积极推动公共文化服务融合发展

1. **持续深化文旅融合高质量发展。**深入挖掘城镇特色文化符号，盘活文化旅游资源，有针对性地把文化服务设施纳入文旅项目建设，培育一批当地群众喜爱、留得住游客的新型公共文化服务和产品。扶持发展民间工艺和文化产品，打造更有活力、更有魅力的文旅产品和服务项目，公布非遗进景区项目，评选非遗工坊，培育兼具公益性、教育性、艺术性、体验性的非遗旅游线路，精心打造如皋特色文化品牌，释放文旅发展新动能。

2. **创新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方式。**落实开放共享理念，统筹各领域资源，找准关键节点，推动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与教育、农业、卫生、科普、民政等领域及社会各阶层惠民项目创新融合，进一步优化公共文化服务发展生态，持续推动社会文化组织“进网入系”，鼓励民办博物馆、行业博物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设施、传统民俗文化活动场所等向社会实行免费或向群众优惠开放。鼓励公共文化机构与社会力量围绕服务外包、项目授权、创意设计、生产加工、营销管理等产业链深度合作，搭建文创产品及服务的展示和营销平台，支持优秀文创产品开发、交流、展示与合作。鼓励社会组织、企业和个人等社会力量捐建、捐资助建和独资兴建公益性文化设施，以冠名资助、合作举办、出资协办、参与承办、提供服务等方式参与重大公益性文化活动。

3. 深入推进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聚焦供需矛盾，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针对不同群体不同兴趣的文化需求，进一步扩大政府购买服务内容和形式，特别是面向特殊群体，统筹做好公共文化服务供给。充分发挥公共文化云平台作用，加强需求采集、采购配送、监督管理、反馈互动等于一体的采购体系，完善“订单式”“菜单式”“预约式”服务机制，加强购买公共文化服务的监督管理，完善事前、事中和事后监管体系，健全由购买主体、公共文化服务对象以及第三方共同参与的评价约束机制，不断提升文化服务产品采购质量。

4. 持续提升文化志愿服务水平。狠抓社会文艺骨干培育，广泛吸纳社会优秀文艺团队，不断壮大文化志愿者队伍，鼓励文化非营利组织参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鼓励退休人员、专业文化艺术工作者、乡土文化能人、文化艺术爱好者、非遗传承人、学生等群体参与文化志愿服务，构建参与广泛、内容丰富、形式多样、机制健全、灵活高效的文化志愿服务体系，创新开展好“春雨工程”“阳光工程”“圆梦工程”等志愿服务项目，努力打造具有地方特色的志愿服务品牌。完善文化志愿者注册招募、服务记录、管理评价和激励保障机制，加强文化志愿服务统计，提高志愿服务管理规范化水平，全面推动文化志愿服务健康可持续发展。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镇（区、街道）、市级机关各部门要站在坚定文化自信的高度，充分认识公共文化发展对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文化强省强市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对公

公共文化服务建设的组织领导，将现代公共文化服务纳入我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纳入重要民生实事工程，纳入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调整市文化建设工程领导小组，完善多部门参与的公共文化服务协调机构，充分发挥各部门职能作用和资源优势，实现政策制定协同化、资源配置最优化、服务管理集约化，形成全社会支持和参与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的良好氛围。全面落实《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等法律法规，督促各级政府明确保障责任，严格依法履行职责。

（二）强化经费保障。建立健全权责明晰、保障有力的公共文化服务财政保障机制，明确各级政府公共文化服务财政支出责任划分，依法将公共文化服务经费纳入本级预算，确保公共文化事业经费占财政支出的比重逐步提高，保障各级公共文化事业单位正常运转和免费开放的经费，加大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建设、运行、管理的投入力度，加强对重点项目实施、文艺精品创作和重大课题研究等经费的支持力度。引导和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建设，多渠道拓展资金来源，为推进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供必需的资金保障。

（三）加强队伍建设。各镇（区、街道）要全面加强文化工作队伍，确保不少于3名工作人员专职从事文化工作，保障文化专职人员工作精力，不抽调他用；体量较大的镇（区、街道）适当增加人员力量。各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由村（社区）确定一名专兼职工作人员，在确保全面落实每月200元村级兼职文化管理员补助的基础上，适时提高补助标准；同时通过市、镇两级统筹和购买服务等方式解决人员不足的问题。

题。实施基层文化队伍培训项目，探索对接高校培训体系，鼓励文化艺术职业院校参与实施基层文化队伍培训项目，加强文化工作者专业化建设，提升基层队伍职业素质，吸纳村干部、社会文化骨干、退休教师等参与基层文化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健全公共文化人才队伍分类培养、选拔任用、职称评聘、流动配置、激励保障等机制，分类实施“文化人才”培育和艺术普及，着力实现文化管理、文化活动、文化人才相得益彰、协调共进，努力打造更加专业、更有责任心、更具实践经验的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

（四）健全监督管理。建立并完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绩效动态评价体系，加大政府公共文化服务考核权重，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监督管理、重大文化项目资金使用和服务效能等方面的监测评估，以考核奖励机制强化责任意识。完善第三方绩效评估，落实以公众参与为基础、满足群众需求为导向的公共文化服务绩效考核和反馈机制，充分发挥监督管理、考核评价的激励约束作用，敦促现代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持续提升。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如皋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5月8日印发